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90

部门名称：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六十一条规定，并根据所在地区实际，常庄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1) 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 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 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 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 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

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6) 加强乡级财政的监督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乡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 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 制定和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 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乡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部门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部门(以下简称“部门”)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	行政部门	财政拨款

注: 1、部门基本性质分为行政部门、参公事业部门、财政补助事业部门、经费自理事业部门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部门，因此，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部门）：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5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05.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24.7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1.39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8.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8.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24.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6.4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31.3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11.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11.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711.28	总计	62	2,711.2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部门）：唐山市丰润区
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部门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11.28	2,711.28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105.19	1,105.19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1,105.19	1,105.19					
2010301	行政运行	979.31	979.31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25.88	125.88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88.90	88.90					
20805	行政事业 部门养老 支出	88.90	88.90					
208050 5	机关事业 部门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8.90	88.9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88.84	88.84					
21011	行政事业 部门医疗	88.84	88.84					
2101101	行政部门 医疗	51.40	51.40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37.45	37.45					
212	城乡社区	1,224.70	1,224.70					

	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4.70	1,224.7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00.00	1,10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24.70	124.70					
213	农林水支出	106.45	106.4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6.45	106.45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85.00	85.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45	21.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0	65.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0	65.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0	65.8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39	31.3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1.39	31.3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1.39	3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部门）：唐山市丰润区常
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11.28	1,222.86	1,488.42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105.19	979.31	125.88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1,105.19	979.31	125.88			
2010301	行政运行	979.31	979.31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25.88		125.88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88.90	88.90				
20805	行政事业 部门养老 支出	88.90	88.90				
208050 5	机关事业 部门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8.90	88.9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88.84	88.84				
21011	行政事业 部门医疗	88.84	88.84				
2101101	行政部门 医疗	51.40	51.40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37.45	37.45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1,224.70		1,224.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4.70		1,224.7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00.00		1,10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24.70		124.70			
213	农林水支出	106.45		106.4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6.45		106.45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85.00		85.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45		21.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0	65.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0	65.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0	65.8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39		31.3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1.39		31.3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1.39		3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部门）：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5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05.19	1,105.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24.7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31.39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8.90	88.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8.84	88.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24.70		1,224.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6.45	106.4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80	65.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31.39			31.3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11.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11.28	1,455.19	1,224.70	31.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11.28	总计	64	2,711.28	1,455.19	1,224.70	3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3 年

编制部门（部门）：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

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55.19	1,222.86	232.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5.19	979.31	125.8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5.19	979.31	125.88
2010301	行政运行	979.31	979.3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88		125.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0	88.90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88.90	88.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90	88.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84	88.84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88.84	88.84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51.40	51.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45	37.45	
213	农林水支出	106.45		106.4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6.45		106.45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85.00		85.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45		21.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0	65.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0	65.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0	6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部门）：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8.11	30201	办公费	9.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7.1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9.2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0.3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90	30206	电费	7.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5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40	30208	取暖费	16.2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2	30211	差旅费	3.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9.4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72	30226	劳务费	4.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00	30229	福利费	2.46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5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19.00	公用经费合计						103.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部门）：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
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4.70	1,224.70		1,224.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24.70	1,224.70		1,224.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224.70	1,224.70		1,224.7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 偿支出		1,100.00	1,100.00		1,10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 支出		124.70	124.70		124.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部门）：唐山市丰

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1.39		31.3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39		31.3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1.39		31.3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1.39		3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部门）：唐山市丰润区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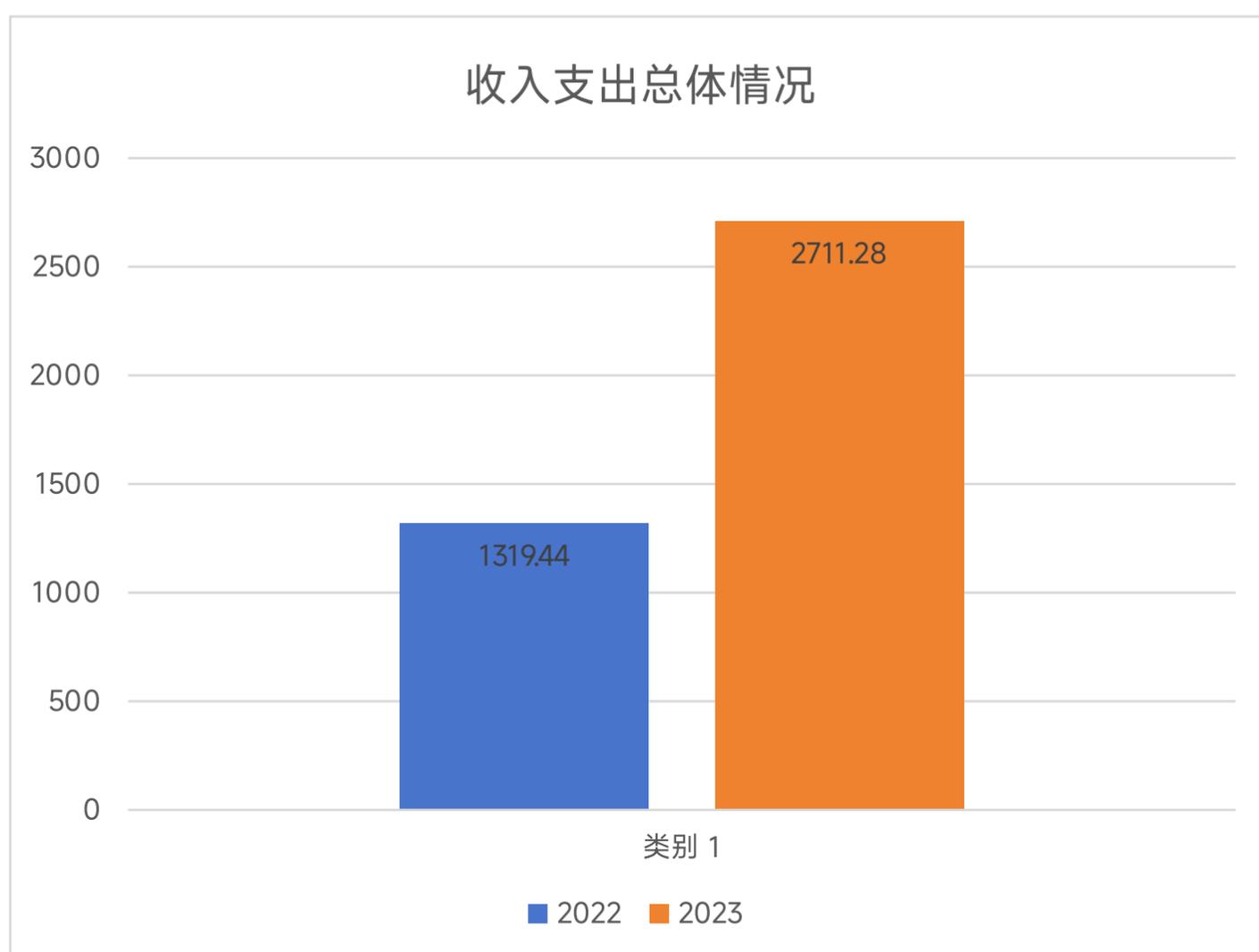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711.2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391.84万元，增长105.5%，主要原因是增加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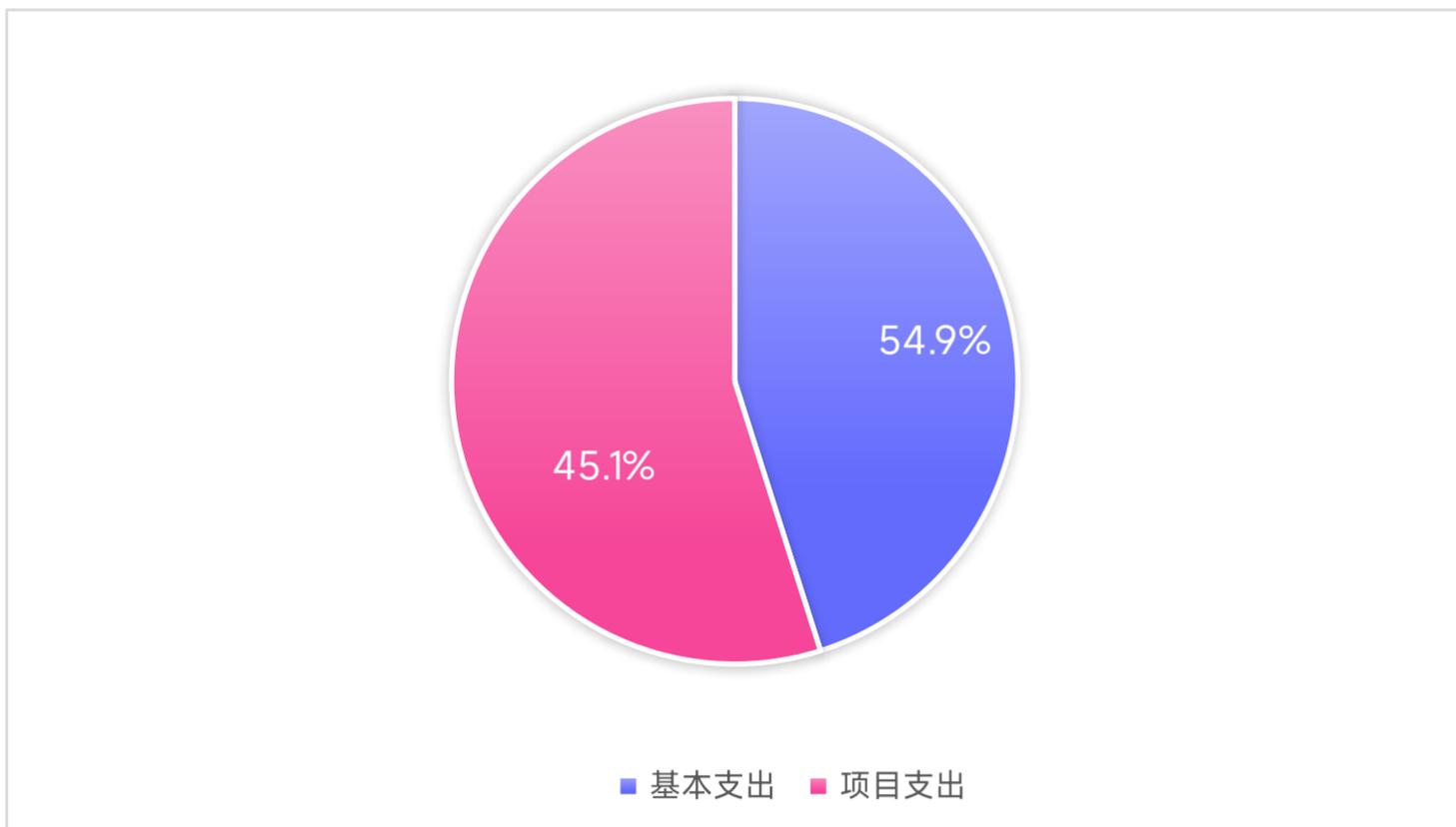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711.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11.2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部门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711.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2.86万元，占45.1%；项目支出1,488.42万元，占54.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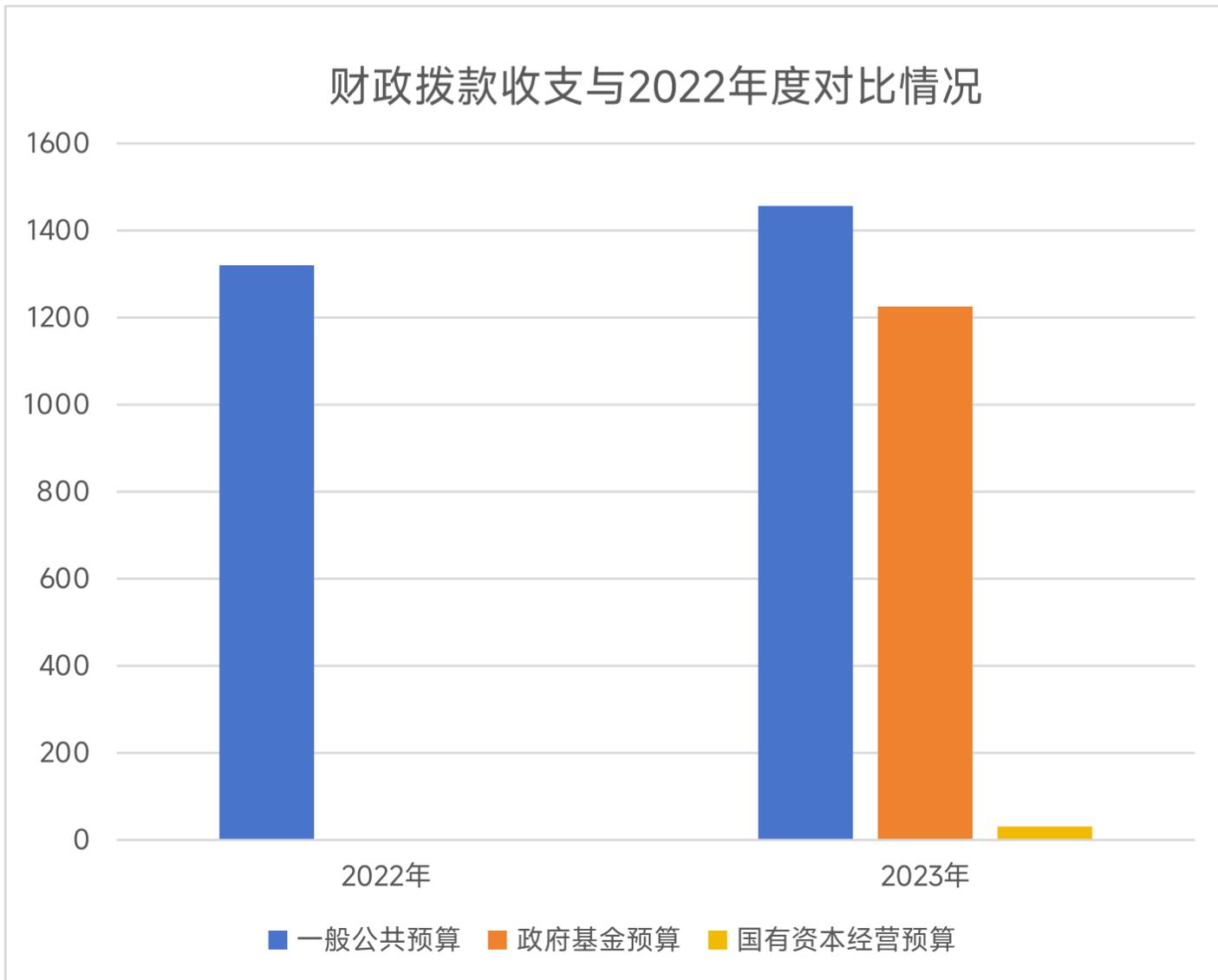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711.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91.84 万元,增长 105.5%, 主要是增加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 本年支出 2,711.28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391.84 万元, 增长 105.5%, 主要是增加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55.19万元,比上年增加135.75万元, 主要是一事一议项目资金和常庄清理铁路沿线废墟所需经费; 本年支出 1,455.19万元, 比上年增加 135.75万元, 增长10.3%, 主要是一事一议项目资金和常庄清理铁路沿线废墟所需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24.7万元, 比上年增加1224.7万元, 增长100%, 主要是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 本年支出 1,224.7万元, 比上年增加1224.7万元, 增长100%, 主要是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1.39万元, 比上年增加31.39万元, 增长100%, 主要是社区业务费; 本年支出31.39万元, 比上年增加31.39万元, 增长100%, 主要是社区业务费。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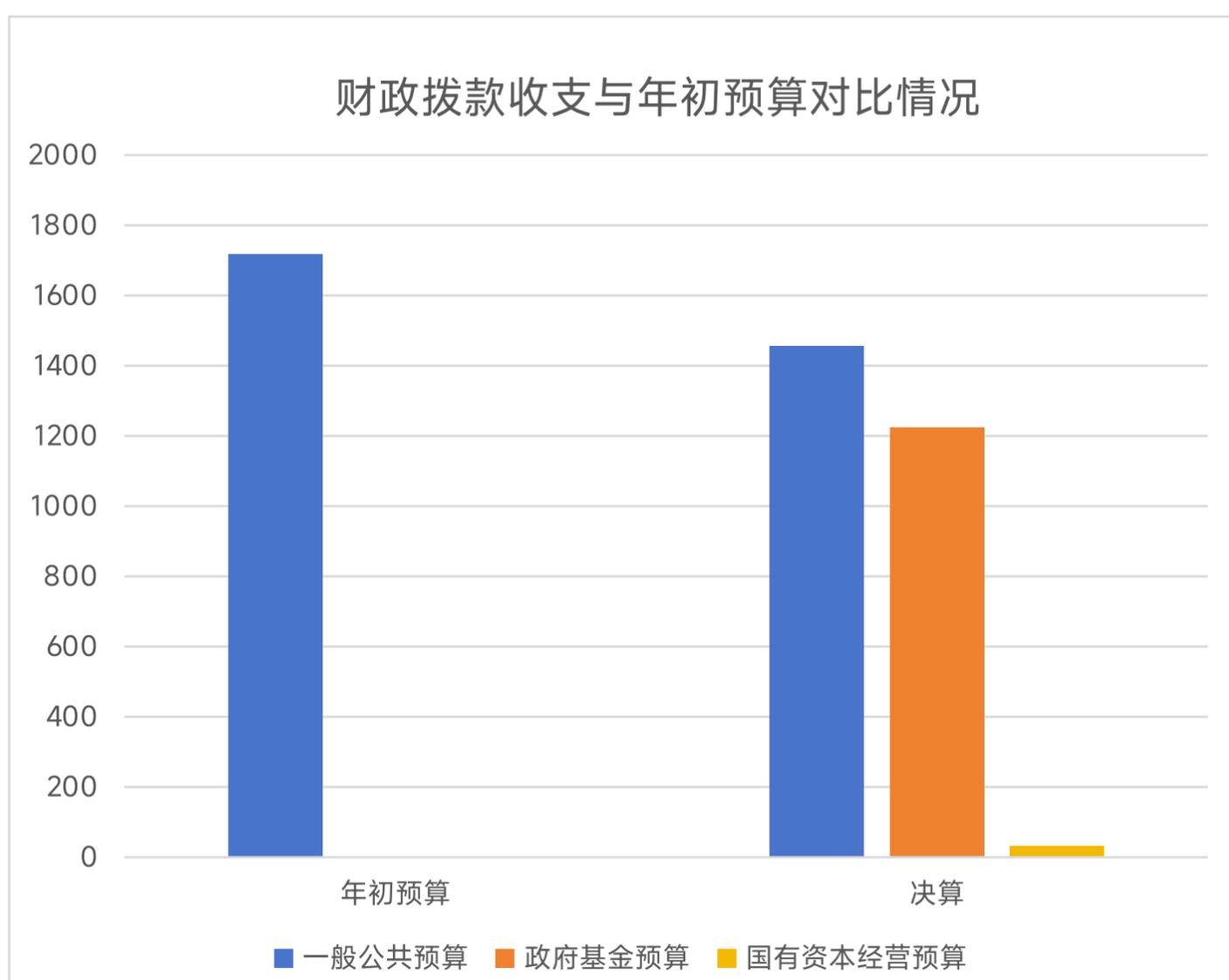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711.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9%，比年初预算增加994.5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本年支出2,711.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9%，比年初预算增加994.5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55.19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84.8%，比年初预算减少261.52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常庄陡河养殖业费用；本年支出1,45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8%，比年初预算261.52万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常庄陡河养殖业费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2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1224.7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本年支出1,22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1224.7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1.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31.39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社区业务费；本年支出31.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31.39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社区业务费。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11.28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05.19 万元, 占 40.8%; 外交(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8.9 万元, 占 3.3%; 卫生健康(类)支出 88.84 万元, 占 3.3%; 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城乡社区(类)支出 1,224.7 万元, 占 45.2%; 农林水(类)支出 106.45 万元, 占 3.9%; 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金融(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住房保障(类)支出 65.8 万元, 占 2.4%;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39 万元, 占 1.2%; 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 占 0%; 其他(类)支出 0 万元,

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22.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3.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

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年度未共发生公务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3.86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4.59 万元，增长 0.5%。主要原因是办公取暖费用有所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8 辆，比上年减少 2 辆，主要是因使用年限较长车辆老化于 2023 年 6 月、7 月报废 2 辆轿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吸粪车和垃圾转运车。部门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377.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常庄陡河水源地保护区养殖业费用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24.7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常庄镇社区业务费等 1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1.39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预算绩效评价情况：常庄镇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体制经费、财政所经费及村级转移支出项目等 1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般公共预算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3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7.24 万元，执行数为 232.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3 年我镇预算项目运行一般,但做到了专款专用;二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不超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个别资金上半年开展较慢;二是部分资金拨付不及时、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预算安排,合理安排资金有效使用,确保项目资金及时发放到位,圆满完成项目建设。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般公共预算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24.7 万元,执行数为 1,2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般公共预算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39 万元,执行数为 3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 2023 年乡镇财政体制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乡镇财政体制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8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7.57 万元,执行数为 24.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

标，由于财政困难，造成部分资金未及时下达，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未达年初设定目标。

(2) 乡居假日社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乡居假日社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困难，造成资金未及时下达，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未达年初设定目标。

(3) 统计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统计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困难，造成资金未及时下达，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未达年初设定目标。

(4) 财政所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财政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困难，造成资金未及时下达，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未达年初设定目标。

(5) 征兵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征兵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

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困难，造成资金未及时下达，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未达年初设定目标。

(6) 2022 年未拨村级转移支付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未拨村级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73 万元，执行数为 1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7) 四术并发症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四术并发症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4 万元，执行数为 4.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8) 村级转移支付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级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45 万元，执行数为 1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由于财政困难，造成部分资金未及时下达，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未达年初设定目标。

(9) 门赵庄村文化广场亮化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门赵庄村文化广场亮化资金项目绩效

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2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困难，造成资金未及时下达，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未达年初设定目标。

（10）2022 年乡镇体制经费 2 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乡镇体制经费 2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1.87 万元，执行数为 5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1）常庄陡河水源地保护区养殖业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常庄陡河水源地保护区养殖业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4.7 万元，执行数为 1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2）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常庄镇返还常香园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00 万元，执行数为 1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3) 常庄镇一事一议项目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常庄镇一事一议项目资金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5 万元，执行数为 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4) 常庄清理铁路沿线废墟所需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常庄清理铁路沿线废墟所需经费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1 万元，执行数为 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5) 常庄镇社区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常庄镇社区业务费项目预交占补平衡指标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39 万元，执行数为 3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6) 常庄镇一事一议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常庄镇一事一议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困

难，造成资金未及时下达，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未达年初设定目标。

丰润区 2023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盖章）：常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名称	评价项目名称	评价类别(自评/部门重点评价)	预算安排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不含部门上年结转资金）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简要说明）	评价得分	评价等次	是否公开	备注
				小计	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小计	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小计	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1	常庄镇人民政府	乡居假日社区工作经费	自评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	提出申请,待财政批复后,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有效拨付。	0	差	是	
2	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乡镇财政体制经费	自评	97.57		97.57	24.39		24.39	24.39		24.39	25.00%	提出申请,待财政批复后,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有效拨付。	85	良	是	
3	常庄镇人民政府	统计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自评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	提出申请,待财政批复后,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有效拨付。	0	差	是	

4	常庄镇人民政府	财政所经费	自评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	提出申请,待财政批复后,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有效拨付。	0	差	是	
5	常庄镇人民政府	征兵工作经费	自评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	提出申请,待财政批复后,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有效拨付。	0	差	是	
6	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2年未拨村级转移支付	自评	10.73		10.73	10.73		10.73	10.73		10.73	100%		100	优	是	
7	常庄镇人民政府	四术并发症费用	自评	4.40		4.40	4.29		4.29	4.29		4.29	97.41%		99.4	优	是	
8	常庄镇人民政府	村级转移支付	自评	21.45		21.45	10.73		10.73	10.73		10.73	50%	提出申请,待财政批复后,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有效拨付。	90	优	是	
9	常庄镇人民政府	门赵庄村文化广场亮化资金	自评	9.22		9.22	0.00		0.00	0.00		0.00	0%	提出申请,待财政批复后,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有效拨付。	0	差	是	
10	常庄镇人民政府	2022年乡镇体制经费2	自评	61.87		61.87	56.20		56.20	56.20		56.20	90.84%		98	优	是	

审核人：

部门负责人：

评价总分设置为 100 分，得分与等级对应关系为：90 分及以上为优、80（含）-89 分为良、60（含）-79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部门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部门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部门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部门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部门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部门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部门（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